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1-085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所持有参股公司龙岩稀土工业园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所持有参股公司龙岩稀土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所持参股公司龙岩稀土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稀土工业园”）30%股权，挂牌价格为19,541.8050万元（即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20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评估的该部分股权的评估值）。同时，若本次挂牌转让在产权交易中心信息披露期满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班子按照福建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企业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以不低于评估结果的90%重新确定挂牌底价并继续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拟挂牌转让所持有参股公司龙岩稀土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3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6）。

二、交易进展

本次挂牌出售参股公司龙岩稀土工业园30%股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至2021年9月23日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首次挂牌。在前述挂牌期内，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由于上述股权转让首次挂牌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根据福建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企业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及董事会的授权，经公司研究决定，拟调整股权转让挂牌底价并向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再次挂牌，调整后的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为17,587.6245万元（即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的龙岩稀土工业园30%股权的评估值的90%）。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最终交易能否成交、受让方及成交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